

## 目 录

- 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第 3—5 页

## 关于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8〕1533号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士兰微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士兰微公司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 二、管理层的责任

士兰微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士兰微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士兰微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士兰微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三日

#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05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4,893,614.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28元，共计募集资金731,999,965.92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5,440,000.00元（其中进项税额1,44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706,559,965.92元，已由主承销商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405,660.37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05,594,305.5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1号）。

###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本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项目备案文号
年产能 8.9 亿只 MEMS 传感器扩产项目	80,253.00	80,000.00	74,776.00	5,477.00	
其中：MEMS 传感器芯片制造扩产项目	37,900.00	37,647.00	37,900.00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杭经开经技备案（2017）5号、6号
MEMS 传感器封装项目	22,362.00	22,362.00	22,362.00		金堂县经济科技和信息化局金经信技改备案（2017）1号

MEMS 传感器测试能力 提升项目	19,991.00	19,991.00	14,514.00	5,477.00	杭州市滨江区发展改革和经济局 滨发改体改(2017)003号
合 计	80,253.00	80,000.00	74,776.00	5,477.00	

募集资金到位后，如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公司董事会可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金额、投资进度安排及具体方式等事项进行适当调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调整说明

经公司于2018年1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小于计划募集资金额，公司调整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原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年产能 8.9 亿只 MEMS 传感器扩产项目	80,253.00	80,000.00	70,559.43
其中：MEMS 传感器芯片制造扩产项目	37,900.00	37,647.00	30,568.43
MEMS 传感器封装项目	22,362.00	22,362.00	20,000.00
MEMS 传感器测试能力提升项目	19,991.00	19,991.00	19,991.00
合 计	80,253.00	80,000.00	70,559.43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18年3月20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9,785.7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合 计	
年产能 8.9 亿只 MEMS 传感器扩产项目	80,253.00	9,785.78		9,785.78	12.19
其中：MEMS 传感器芯片制造扩产项目	37,900.00	2,819.44		2,819.44	7.44

MEMS 传感器封装项目	22,362.00	5,016.15		5,016.15	22.43
MEMS 传感器测试能力提升项目	19,991.00	1,950.19		1,950.19	9.76
合 计	80,253.00	9,785.78		9,785.78	12.19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三日